

股票代码：300030

股票简称：阳普医疗

公告编号：2020-053

债券代码：112522

债券简称：17 阳普 S1

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0年6月10日，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。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股东大会结束立即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。本次会议于2020年6月10日下午16:00在公司6楼2号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、召开的方式、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推选的董事邓冠华先生主持。与会董事经过充分的讨论，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邓冠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为了规范公司运作，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。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的专业特长，充分发挥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专业职能，公司董事会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（一）战略委员会

本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9人组成，具体为邓冠华先生、蒋广成先生、田柯先生、田艳丽女士、刘云鹤先生、倪桂英女士、谢晓尧先生、康熙雄先生、白华先生，其中邓冠华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（二）审计委员会

本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人组成，具体为白华先生、谢晓尧先生、蒋广成先生，其中白华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（三）提名委员会

本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 3 人组成，具体为谢晓尧先生、康熙雄先生、邓冠华先生，其中谢晓尧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（四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本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人组成，具体为康熙雄先生、白华先生、邓冠华先生，其中康熙雄先生为主任委员。

上述人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邓冠华先生（简历见附件）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邓冠华先生提名，董事会同意蒋广成先生、田柯先生、闫红玉女士、徐立新先生（简历见附件）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聘任闫红玉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上述人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邓冠华先生提名，董事会同意续聘倪桂英（简历见附件）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邓冠华先生提名，同意续聘刘璐女士（简历见附件）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10 日

附件：

第五届董事会聘任人员简历

1. **邓冠华**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男，1966年生，毕业于武汉大学，博士研究生学历。1988年6月至1989年12月在武汉大学化学系任教。1991年12月至1995年1月在武汉大学化工化学研究所担任所长。1996年参与创立阳普医疗用品，1999年1月起至2007年10月担任阳普医疗用品法定代表人，自2003年11月起至2007年10月担任阳普医疗用品总经理；2007年10月至今为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。现担任湖北赛罗生物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、Wntrix.Inc 公司董事、深圳珈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南雄阳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邓冠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2,358,074 股，通过“长安睿享 2 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,265,675 股。邓冠华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2. **蒋广成**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1968年生，武汉大学本科学历。2001年至2010年，历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；2011年1月至2014年2月担任阳普京成医疗用品（北京）有限公司董事长；2013年7月至2014年3月担任杭州龙鑫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、董事。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。

蒋广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3. **田柯**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1975年生，硕士学历，现任广东省医学会医事法学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；长期从事医院管理工作，曾在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工作多年，主要负责医疗质量与安全、医疗纠纷防范与处理等工作；曾在广东省卫生与计划生育委员会宣传处任职；2015年9月入职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现任公司副总裁、广州惠侨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田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4. **闫红玉**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女，1965年生，经济学博士、教授、高级会计师、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。2003年-2010年9月，在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经济系任教；2010年至今，在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，历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。2014年以来担任深圳希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深圳阳普软件有限公司董事长、阳普实业（香港）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。

闫红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9,250 股，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5. **徐立新**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男，1967年生，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和中欧国际工商学院，硕士研究生学历和 MBA 学历。1998年11月至2001年7月惠普/安捷伦科技中国医疗分公司任研发项目经理；2001年8月至2007年12月任飞利浦医疗中国研发中心任硬件开发经理，高级研发经理；2008年1月至2010年12月任强生医疗中国研发中心任研发总监；2011年1月至今，在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，历任副总裁。

徐立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,000 股，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6. **倪桂英**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女，1986年生，武汉大学本科学历，于2015年12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。2008年10月至今，在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，历任总裁秘书、行政部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。

倪桂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

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3.2.4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。

7. **刘璐**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女，1988 年生，武汉大学本科学历，于 2013 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。2012 年 4 月进入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事投资管理及证券事务工作。2015 年 8 月至今，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刘璐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3.2.4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董事会秘书倪桂英女士和证券事务代表刘璐女士的通讯方式如下：

地址：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开源大道 102 号

电话：020-32318167 / 020-32312573

传真：020-32312573

邮箱：board@improve-medical.com